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112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部智慧自動化工程系  
四年制產學合作學士海外青年技術班學分計畫表

112.05.10系務會議及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112.05.16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112.06.01校課程委員會及112.06.15臨時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10.24系課程委員會及112.11.7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2.11.23院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112.12.07校課程委員會及112.12.21臨時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12.5校課程委員會及113.12.24臨時教務會議審議修訂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科目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科目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科目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共同科目(24 學分)																												
必	華語聽說(一)	3	5	0			體育(三)	1	2	0																			
	華語讀寫(一)	3	5	0			華語聽說(三)	3	3	0																			
	華語輔導課程	0	5	0			體育(四)				1	2	0																
	體育(一)	0	2	0			藝術鑑賞				1	1	0																
	微積分	3	3	0			人權與法治				2	2	0																
	音樂鑑賞				1	1	0																						
	華語聽說(二)				3	5	0																						
	華語讀寫(二)				3	5	0																						
	體育(二)				0	2	0																						
	小計	9	20	0	7	13	0	小計	4	5	0	4	5	0	小計								小計						
	專業科目(82 學分)																												
修	物理	3	3	0			工程數學	3	3	0				產業機電應用實習(一)	6	0	6					產業智能應用實習(一)	6	0	6				
	智慧自動化工程概論	3	3	0			產業基礎應用實習(一)	6	0	6				自動控制與實習	3	0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3	1	2				
	靜力學	3	3	0			動力學	3	3	0				智能設備開發應用實務	3	0	3					工具機控制器實務	3	1	2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3	0	3	工業4.0概論	2	2	0			精密量測原理與實習	3	0	3												
	程式語言				3	0	3	製造學	3	3	0			工具機系統設計實務				3	0	3									
	職場倫理				3	3	0	順序控制與實習				3	0	3	物聯網應用與實習				3	0	3								
								工業電子學與實習				3	0	3	材料力學				3	3	0								
								半導體材料及先進材料概論				2	2	0															
								電腦輔助設計與實習				3	1	2															
	小計	9	9	0	9	3	6	小計	17	11	6	11	3	8	小計	15	0	15	9	3	6	小計	12	2	10	0	0	0	
	專業選修(22學分)																												
專 業 選 修							影像處理與應用實務	3	0	3				感測器原理應用與實習	3	1	2					大數據於智慧製造應用	3	1	2				
							產業基礎應用實習(二)				6	0	6	自動化機構設計	3	3	0					智慧機械聯網整合技術	3	0	3				
														產業機電應用實習(二)				6	0	6		產業智能應用實習(二)				6	0	6	
														多軸精密加工實務技術				3	0	3		工業用機器人				2	2	0	
														機光電整合系統設計與實習				3	0	3		自動化量測實務				3	0	3	
小計	0	0	0	0	0	0	小計	3	0	3	6	0	6	小計	6	4	2	12	0	12	小計	6	1	5	14	2	12		

- 一、畢業至少應修滿128學分。【必修106學分，選修22學分，其中修習本科系專業選修至少須22學分。】
- 二、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 三、為因應法規變更、評鑑建議或政府計畫規定等外在因素，本系保有調整學分計畫之權利。若有修訂，將於學期開始前公告，並明確說明修訂內容、影響範圍及相關配套措施，以保障學生權益。